

抚顺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辽宁抚珠医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抚顺西十路分店违约问题处理决定

辽宁抚珠医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抚顺西十路分店：

2023年6月20日，我局对你单位现场检查发现：1、2023年6月16日，凭非门诊统筹定点医疗机构顺城崔雪莉内科诊所医师处方，通过门诊统筹通道销售药品“非洛地平缓释片”2盒，涉及违约金额39.6元；2、营业室内留存有标示为顺城崔雪莉内科诊所医师处方及审方员门英琴等信息的空白处方笺数本；3、执业注册药师未在岗，销售处方药“诺氟沙星胶囊”1盒。针对上述违约问题，我局已于2023年7月7日下达了责令整改、暂停门诊统筹定点协议的处理决定。

依据《抚顺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服务协议》（2022-2023年）、《抚顺市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职工门诊统筹补充服务协议》相关规定，经局长办公会讨论通过，决定对你单位处理如下：1、责令立即整改；2、追回违约金额39.6元；3、处违约金额2倍处罚；4、暂停门诊统筹定点协议6个月（从2023年6月20日算起）。

抚顺市医疗保障局
2023年8月28日

